

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2023年度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经营数据的信息披露公告

项目		保单件数 (万件)	原保险保费收入 (万元)	期末有效保险金额 (万元)	赔款支出 (万元)
合计		5.76	15,138	26,860,353	4,541
销售渠道	一、公司直销	0.04	398	3,876,711	146
	二、保险专业代理	-	-	-	-
	三、保险经纪	0.01	11	164,250	-
	四、银行类保险兼业代理	-	-	-	-
	五、互联网企业代理渠道	-	-	-	-
	六、其他兼业代理渠道	-	-	-	-
	七、其他渠道	5.72	14,729	22,819,393	4,395

- 备注：
1. 本表按年度统计，统计范围为上一年度开展的团体意外伤害保险业务。团体意外险是指投保人为特定团体成员投保，由保险公司以一份保险合同提供保险保障的意外险。
 2. 保单件数指上一年度销售的保单件数。统计保单件数时，每一件团体保单统计为一件。
 3. 期末有效保险金额为上一年度末的有效保险金额，保险金额按保单签订的最高给付额统计。
 4. 赔款支出为再保后数据。